

电脑采购合同

甲方：舒城县杭埠镇中心学校 乙方：舒城华连办公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乙双方）

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协议如下：

一、甲方从乙方购买六台电脑，单价4750，总价28500元

二、甲方付乙方货款计小写：¥ 28500。

三、付款方式：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即付乙方合同全款金额。

四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5天内交货，交货地点：杭埠镇中心学校。

五、售后服务条款

1.乙方提供的货物须为正规厂家。

2.乙方负责所提供的产品在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及维护，在超出保修范围时提供维修方案。

六、违约条款货物如发现设备故障应按保修条例执行（包换、包修），如乙方不履行合同给甲方照成损失，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10 %，以天计算支付违约金。

七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八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：_____

乙方：_____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